



中国橘子之谜

The Chinese Orange Mystery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方力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中国橘子之谜

The Chinese Orange Mystery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方力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橘子之谜 / (美) 奎因著; 方力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8.6
ISBN 978-7-80225-490-9

I. 中… II. ①奎…②方… III. 侦探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67780号

The Chinese Orange Mystery

by ELLERY QUEEN

Copyright © 1934 BY ELLERY QUEE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JACK TIME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8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5-5606



谢刚 主持

中国橘子之谜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方力 译

责任编辑: 王 欢

统筹编辑: 褚 盟

责任印制: 韦 舰

封面设计: 视觉传达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 版 人: 谢 刚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65270477

传 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652674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 × 1230 1/32

印 张: 8.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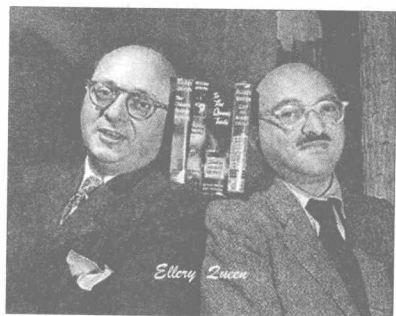
字 数: 135千字

版 次: 2008年6月第一版 2008年6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5-490-9

定 价: 25.00 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埃勒里·奎因 Ellery Queen

埃勒里·奎因，美国推理小说的同义词，黄金时代三大家之一，推理王朝的建立者。

埃勒里·奎因是一对表兄弟合用的笔名。这对表兄弟在美国纽约出生。表哥是出生于一九〇五年一月十一日的曼弗德·里波夫斯基，表弟是出生于同年十月二十日的丹尼尔·纳森。成年之后，表哥改名为曼弗雷德·班宁顿·李，表弟改名为弗雷德里克·丹奈。

李和丹奈虽是兄弟，性格却截然不同。李内向沉稳，是个智慧型学者；丹奈则张扬热情，拥有发泄不完的能量。两个人碰到一起所做的唯一一件事就是争吵，而且一吵就是几十年。李说过：“基本上，我们对于推理小说的看法完全不同。”丹奈则说：“我们对任何事的看法根本上都不相同。”就是这样一对冤家，却成为了推理小说创作领域的第一搭档。

一九二九年，两人一拍即合，决定参加一次推理小说征文大赛。两人用几个月的时间便创作了一部名叫《罗马帽子之谜》的小说。他们将小说里的侦探命名为“埃勒里·奎因”，并同时将这个名称作为笔名，署在小说之后——这是推理小说创作历

史中第一次出现作者与侦探同名的情况。在这次合作中，丹奈负责核心诡计的构思和人物的设置，李则负责将表弟的构思润色成精彩的故事，这种合作模式堪称创举。这对表兄弟出色地完成了这部处女作，小说一举夺得征文大赛桂冠。

随后，这对表兄弟一发不可收拾，以每年一至两部的创作速度，先后创作了几十部经典的推理小说。其中的九部“国名系列”作品和四部“悲剧系列”作品被视为古典解谜推理小说最高水平的代表，是后人难以逾越的杰作。

埃勒里·奎因的推理小说注重逻辑，崇尚公平性和解释的唯一性。这对表兄弟对自己作品中的谜题设置拥有强烈的自信，他们从来不屑于误导读者，从来不向读者提供无用的信息。每当故事进行到高潮，埃勒里·奎因总会以“挑战读者”的方式与读者一决高下，而这挑战通常都以读者心悦诚服的失利告终。“挑战读者”的设置，也因此成为了奎因作品的商标和世界推理小说历史中最为人津津乐道的桥段。

埃勒里·奎因没有让推理小说的辉煌仅仅停留在创作上。一九四一年，他们创办了《埃勒里·奎因神秘杂志》(EQMM)——这是足以比肩推理小说创作的一项丰功伟绩。弗雷德里克·丹奈一开始就提出了杂志的明确目标：为了“将推理小说作家的眼界提升到真正的文学水平”，为了“鼓励同行中好的作品并为之提供展示场所”，为了“发掘立志在此领域有所建树的新作家”。无数的推理文学爱好者通过这本杂志被读者接受，成长为推理小说大家甚至文学大师。例如拉丁美洲文学的代表人物博尔赫斯的处女作就发表在这本杂志上。时至今日，《埃勒里·奎因神秘杂志》依然是世界上最专业、最成功、影响力最大的推理文学杂志。

在不休的争论之中，这对表兄弟走过了近五十年的合作之路。在这半个世纪里，他们的作品行销全球两亿余册，三度荣获推理小说最高荣誉埃德加·爱伦·坡奖。

一九七一年四月三日，曼弗雷德·班宁顿·李去世；十一年后，一九八二年九月三日，弗雷德里克·丹奈长眠。

但奎因未死，王者永存！

第一时期作品：

- 1929 《罗马帽子之谜》
- 1930 《法国粉末之谜》
- 1931 《荷兰鞋之谜》
- 1932 《希腊棺材之谜》
- 1932 《埃及十字架之谜》
- 1932 《X 的悲剧》
- 1932 《Y 的悲剧》
- 1933 《Z 的悲剧》
- 1933 《哲瑞·雷恩的最后一案》
- 1933 《美国枪之谜》
- 1933 《暹罗连体人之谜》
- 1934 《疯狂下午茶》
- 1934 《中国橘子之谜》
- 1935 《西班牙披肩之谜》

第二时期作品：

- 1936 《半途之屋》
- 1937 《生死之门》
- 1937 《恶魔的报酬》
- 1938 《红桃 4》
- 1939 《龙牙》
- 1940 《上帝之灯》

第三时期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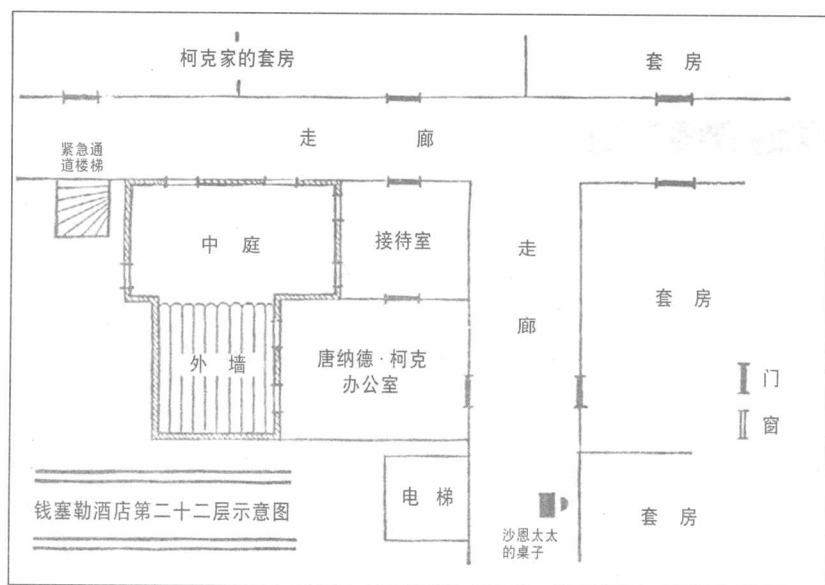
- 1942 《凶镇》
- 1943 《从前有个老女人》
- 1945 《凶手是狐》
- 1948 《十日惊奇》
- 1949 《九尾怪猫》
- 1950 《双倍，双倍》
- 1951 《恶之源》
- 1952 《王者已逝》

埃勒里·奎因 作品年表

- 1952 《犯罪日历》
1953 《血色的信》
1954 《玻璃村庄》
1955 《奎因调查局》
1956 《奎因探长自己的案件》
1958 《最后一击》

第四时期作品：

- 1963 《另一方的玩家》
1964 《然后在第八天》
1965 《三角形的第四边》
1965 《奎因出击》
1966 《恐怖的研究》
1967 《脸对脸》
1968 《铜屋》
1968 《逃避》
1968 《奎因的推理试验》
1969 《他生命中最后的女人》
1971 《美好的私密之地》



序

我自然而然会对我的好友埃勒里·奎因有所偏袒。友谊使人失去判断力，特别是当友谊让你分享名人之光时。很久以前，我第一个说服埃勒里把手边的笔记写成小说，但是，从他第一次冒险行动算起，在所有令人激动的小说中我不记得有哪一本比《中国橘子之谜》更令人印象深刻。

这本书最好再加一个小标题：“逆向犯罪”，配上一篇附录：当代最重要的谋杀案例。我说过了，本来我就对此有所偏爱，而且这一评价稍稍有些夸大其词。但关键在于，如果犯罪本身非同一般的话，破案者的头脑也肯定不同凡响。即使是已经知道了最后的答案，我有时还是不相信。就像埃勒里常说的，所有的答案都如此简单，而且就在那里等着你……问题在于，直到事件水落石出你才能知道答案，然后你会开始反思怎么会被这么简单的事迷惑了这么久。但是我不能说只有天才才能侦破这个案子，我得牢牢地管住我爱惹是生非的嘴，以免失去一个朋友——这是极有可能的。

有时候，我会窃喜没有卷入这桩令人焦头烂额的案子。埃勒里活脱脱就是一台思维机器，在寻找罪犯的逻辑推理中是六亲不认的。即便我迫不得已以某种方式介入——姑且让我们这样假设——唐纳德·柯克先生的代言人埃勒里肯定会唆使韦利警官在我可怜的手腕上铐上手铐。有必要说一下，念大学时，我曾在两项运动中小有名气：我们班的仰泳冠军，还在划船比赛中担任尾桨手。

这些纯粹的事实让我有可能——不，该说是十分积极地——猜出凶手。下面的故事，我就让你们自己去猜了——你们肯定会从中得到不少乐趣的。

J.J.McC.^①

于纽约

① “J.J.McC.”是作者虚构的一个人物。他是奎因父子的好友，最大的爱好就是对埃勒里·奎因侦破的奇案刨根问底，然后说服父子俩付诸出版。在每部“国名系列”开始前，“J.J.McC.”总会跳出来作一段开场白，向读者介绍故事的重要意义以及关键点。这个人物的设置不但对小说起到了提纲挈领的作用，而且彰显了作者张扬的性格和强烈的自信。

侦察犯罪，尤其是破案——要求一个成熟的警探兼有科学家和预言家的品质。能直接从事件本身作预言是一种特殊的才能，只有少数幸运儿才能达到这个高度……

我可以摘录施莱格尔的《雅典娜神殿》季刊里一段有趣的发现：

“Der Historiker ist ein rückwärts gekehrter Prophet.”

这句话的意思是，警探是逆向思维的先知。或如卡莱尔对历史的更精妙的看法：“与历史的进程相反，侦察的过程就是对传言进行蒸馏的过程。”

——摘自日本西学专家松山田吹在美国某秘密文献上发表的文章，原文标题不详。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戴弗西小姐的田园诗
14	第二章	奇异的间奏
27	第三章	颠倒的谋杀
38	第四章	不知来自何处的无名氏先生
47	第五章	橘子和推理
62	第六章	八人晚宴
71	第七章	橘子
84	第八章	颠倒的国度
101	第九章	福州变体票
115	第十章	奇怪的贼
130	第十一章	未知数
142	第十二章	重礼
163	第十三章	闺房
170	第十四章	从巴黎来的男人
187	第十五章	陷阱
204	☆ 挑战读者	
206	第十六章	实验
216	第十七章	回顾

第一章

戴弗西小姐的田园诗

戴弗西小姐从柯克博士的书房逃出来，身后传来博士的怒吼声。她站在这个老绅士房门口的走廊上，一只手抚着被怒斥后怦怦狂跳的胸口，双颊通红。像只大海龟一样坐在轮椅上的七十多岁老人咆哮的声音依然在她耳边回荡，古希伯来文、古希腊文、法文和英文夹杂在一起的咒骂劈头盖脸地砸在她那戴着白帽的头上。

“这个老顽固，”戴弗西小姐愤怒地想，“我简直——简直就是和一个长脚的百科全书住在一起嘛！”

柯克博士雷鸣般的吼声从门后传来：“别回来了，听见没有？”他不断咆哮，用尽了他脑子里所有那些古怪语言里的隐喻。如果戴弗西小姐有幸受过高等文化教育，此时肯定会羞愤难当。

“神经病。”她挑衅地瞪着那扇门。竟然没有任何回应。至少，连一般常人该有的反应都没有。什么都没有发生，她惊讶地想，安静得即使是一声鬼魅般的低笑或是用力合上书的动静也能把坟墓里的死人

吵醒。她敢这么说：他简直是全世界最容易被激怒的老人。过了一会儿，她颤抖着忍不住要开口，但是天性中高傲的那一面占据了上风，她继续紧紧抿着苍白的双唇。如果他喜欢就让他自己穿衣服好了，反正她一向都很讨厌给老家伙穿衣服……她犹豫地站了一会儿，脸上的红色还没有退去，然后，这个专业的看护迈着坚定、沉稳的步伐，慢慢地走过长廊。

严格的规章制度，使得钱塞勒酒店二十二楼的走廊异常平静。这安静平抚了戴弗西小姐胸中的怒火。谁想去看护一个多病、衰老、恶毒的老恶魔，而且他还饱受——感谢老天，人间尚有正义在——慢性风湿和痛风的折磨。她觉得，这份工作还有两方面的补偿：柯克先生雇她不辞辛苦地照顾他父亲，薪水相当优厚；另外则是柯克先生管理的这家体面的酒店就位于纽约市中心。高薪和地理位置，她有些病态地想，多少弥补了这份工作中诸多令人无法忍受之处。梅西、吉梅尔这些大百货公司就在附近，电影院、剧院和其他令人兴奋的地方不过数步之遥……是的，她会坚持下去的，生活虽艰苦，但自有报偿。

她也并非没有经过难捱的适应期，天知道她曾多努力地去迎合充斥在她周围的怪人的怪念头。老柯克先生的确是个坏脾气的怪人，没有人能取悦得了他。一般来说，我们认为一个人应该很友善、很有人性，有时候还有些感恩之心，会不忘说“麻烦您”、“谢谢您”等。但绝对不能期待这个老恶魔是这样的人。如果世界上真有暴君，那就是他了。他的眼神令人不寒而栗，白发总是一根根竖起，好像它们希望离他越远越好。你要他吃东西他偏不吃，他拒绝一切别人的好意。安吉尼医生说不能走动时，他偏要在房里踉踉跄跄地走来走去；安吉尼医生要他做些运动时，他偏又动也不肯动。唯一可取的是当他把紫色的老鼻子埋进书里时，就变得安安静静了。

还有那个玛塞拉。玛塞拉！她是个暴躁无礼的年轻女人，再过五十年，她就是老柯克的女性翻版。哦，相对于戴弗西小姐的小家子气，玛塞拉当然有她的优点，但也因此有她的可恶之处。把玛塞拉的优缺点互相抵消一下，所剩的美德也就不多了。当然，天生富有正义感的戴弗西小姐以为，玛塞拉并非真的如此不堪以致于不值得善良、高大、英俊、脸色红润的麦高恩先生为她疯狂，世界上本来就是由不同的人所组成的。戴弗西小姐可以确定的是，如果麦高恩先生不是唐纳德·柯克先生最好的朋友的话，那么他和柯克先生妹妹之间的婚约就不会存在。戴弗西小姐想，还不就是为了攀门好亲和那笔钱。社会上那些忙碌的应酬是一个大陷阱——戴弗西小姐对上流社会的闲言碎语持批判态度。也许等他们结婚后他就会发现了。戴弗西小姐觉得这些人虽然不乏迷人的品质，但其中主要的是玩世不恭。对这些上流社会的人，她可说的多着呢……就拿唐纳德·柯克先生来说吧，他在他的人生道路上一帆风顺，但他的人生道路却不同于戴弗西小姐的。他是个势利鬼，对待戴弗西小姐这样的人，他虽不乏幽默感，却没有足够的包容心。

当戴弗西小姐脚步沉重地穿过长廊时，深深地感到要埋没一个女人的特质，最简单的方式就是当一名训练有素的护士。现在的她，已经过了三十二岁了——人都必须诚实地面对自己。她都快三十三了——她的前途何在？或者这么说：她有什么浪漫的向往吗？没有。根本没有。在她职业生涯中所遇到的男人，可大致分为两类。她心里难过地想着：一种是对她毫不在意的，另一种是对她追求过甚的。第一类是那些医生和有钱病人的亲友，第二类则是实习医生和有钱病人的属下。第一类人根本没拿她当女人，只把她当成机器；唐纳德·柯克先生就属于这一类型。第二类人则是一心想要——想要用他们的脏手指开启戴弗西小姐的心一探究竟：比如卑躬屈膝的哈贝尔……想到这儿，戴

弗西小姐不免嘟起了嘴。那个柯克先生的男管家，天知道是什么个玩意的哈贝尔，正是她所讨厌的后者。当哈贝尔和比他优秀的人在一起时，会变成一个耿直但完全失去自我的人。就在今天早上，她在他苍白的脸上扇了一记耳光，他仍有耐性，当然，他拥有无穷的耐性。你整天给人端屎倒尿，很难让人对你温情脉脉，但是奥斯本先生就不一样了……

一抹少女般的微笑温和又模糊地浮现在戴弗西小姐冷峻的脸上，她想到了奥斯本先生，她决不否认奥斯本先生令她感到愉悦。首先，他是个绅士，一点儿也不像低俗的哈贝尔。再仔细想想，他属于自成一类的第三类：不富有，也绝非仆人。作为柯克先生信任的助理，他介于两者之间。他像是柯克家中的一分子，但严格说来，又不尽然。他同样拿薪水干活，就像她一样。这让戴弗西小姐非常满意。自从遇见奥斯本先生后，几个星期以来，她一直担心自己的言行是否得体。初见面时，她的话题老绕着令她脸红心跳的婚姻打转。当然不是说她个人的婚事。她只是说她绝不会嫁给一个不能让她过像样的——能再好就更棒了——生活的男人。不，决不。她亲眼见到许多婚姻破裂都是为了钱，就是因为少了那几个钱。奥斯本先生在听了这些话后看起来面有窘色，好像她伤了他似的。这究竟意味着什么？当然，他也可能没想那么多……

戴弗西小姐控制住自己纷乱的思绪，定了定神，不知不觉走到一扇门前。它正对着柯克家的寓所，是走廊最尽头的一扇门，靠近另一条走廊。这条走廊从电梯口通向柯克家的寓所。这是一扇普通的门，在门的家族中，它确实是毫不起眼的一员。但只要看见这扇门，戴弗西小姐双颊就会泛起微红，这和方才被柯克博士大声辱骂气得面红耳赤迥然不同。她试着控制自己，红晕消退了。

她想，偷偷看一眼也无妨。如果接待室有人在等，就意味着奥斯本先生可能非常忙。如果接待室空着，那也没有有什么关系……在这样的情况下……那个老顽固就不会这么好好跟她说话！……她也是人，不是吗？

她打开门——太好了——一个人也没有。正对着她的只有房里的另一扇门，关着的。另一边放置着……她叹了口气转身要走。正在此时，她忽然眼前一亮，在两扇窗间的写字台上放了一大盘的新鲜水果。柯克先生真是体贴，即使对陌生人。天知道这些来访的客人置身于英式橡木家具、书籍、柔和的灯光、鲜花和这些小玩意儿围绕的接待室里有多舒适。

她轻嗅着这盘水果，心里想着现在怎么会有这么大的甜梨，一定是温室里种出来的。不行，马上就该吃晚饭了。吃个苹果吧……啊！橘子^①！现在她确定了，就吃橘子，橘子是她最喜欢的水果，比橙子好剥皮。而且一瓣一瓣的，很方便。

她剥去橘子皮，用坚硬的牙齿嚼起一片片多汁的、甜甜的果肉，并优雅地把籽吐在掌心里。

吃完以后，她环顾四周，发现房间和桌椅都整洁到让她不知该如何处理水果籽和果皮。她马上就决定把手里的果皮残渣往窗外的中庭一扔了事。当她绕过桌子要离开时，迟疑了一下，再吃一个？盘里还有两只诱人的大橘子。她果断地摇摇头，从原先那扇门走出去，随手

①原文中“橘子”一词使用的是 tangerine，而“中国橘子”使用的则是 Chinese orange。严格说来，tangerine 应该翻译为橘子，在英国它又被称为 mandarin (orange)，原产自亚洲东南部；而 orange 通常指橙子，柳橙。本书翻译为橘子，是为了照顾书名约定俗成的译法。另外，根据戴弗西小姐“好剥皮”等描述内容，本书中提及的应该是橘子，而不是难以剥皮的橙子。